

产品标准

本产品执行GB 1886.17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食品工业用酶制剂》的相关规定。具体的产品质量标准如下：

序号	项目	指标
1	容重g/ml	1.20
2	pH (25)	3.0~5.0
3	铅(Pb)/(mg/kg)	5.0
4	总砷(以As计)/(mg/kg)	3.0
5	菌落总数/(CFU/mL)	50000
6	大肠菌群/(CFU/mL)	30
8	大肠埃希氏菌 (CFU/mL) (MPN/mL)	<10 3.0
7	沙门氏菌 (25ml)	不得检出
9	产品外观	棕褐色液体
10	执行标准	GB1886.174

使用方法

用于糖化时，推荐加量为麦芽干重的0.04~0.08%（即每吨麦芽加入0.4 ~0.8L），并在糖化开始时加入，如要酿造干啤，需适当增大添加量。由于糖化原料组成及工艺参数的差异，本品的最佳添加量应通过在糖化车间中进行不同添加量的试验来确定。

产品安全

酶制剂是蛋白质，吸入灰尘或悬浮微粒可能会产生过敏作用，导致人们产生过敏反应。如果长时间接触某些酶，可能会刺激皮肤、眼睛和粘膜；飞溅和强烈搅动可能造成可吸入的粉尘。建议穿戴具有保护作用的衣服、手套和眼睛或脸部保护物。

包装与贮存

1. 包装：25kg/桶
2. 本产品为活性生物制剂，运输、贮存过程中应避光、低温、干燥、通风。
3. 本产品原封装在15℃以下低温阴凉干燥环境下，保质期12个月。